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 Chao Holdings Limited

冠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2)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冠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刊發。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未能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審計費用達成共識，本公司已要求羅兵咸永道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並獲羅兵咸永道接納，自2025年11月21日起生效(「辭任」)。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辭任之核數師須確認是否存在與其辭任有關而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的任何情況。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概無其他意見分歧或未解決事宜，亦無有關辭任的其他情況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羅兵咸永道尚未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啟動任何審計程序。董事會相信，換用新核數師將不會對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羅兵咸永道於過往年度對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其已議決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5年11月21日起生效。是次委任旨在填補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並將持續有效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於作出此決定時，審核委員會全面評估多項因素，包括：(i)由中匯安達提交的審核方案；(ii)其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進行審核的經驗、行業專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對獨立性及客觀性的承諾；(iv)其可用資源及能力；及(v)對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於2021年12月16日發佈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的遵守情況。

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i)中匯安達合資格並符合擔任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年度審計的核數師所需的資格；(ii)經參考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資產規模，與中匯安達協定的審計費用與本集團所需審計工作的範圍相稱；及(iii)委任中匯安達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審核委員會就中匯安達的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董事會表示同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中匯安達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轡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率堂

香港，2025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率堂先生、Zhang Xiaoyang先生、孟禧臻女士及金哲輝先生；非執行董事董文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東先生、譚日健先生及吳慶先生。